

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

浦水司〔2023〕38号

签发人：盛国瑞

关于《关于迎宾水厂公益林占补平衡涉及其成 (上海鹿生果蔬专业合作社)申请带拆的函》 的复函

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：

贵镇《关于迎宾水厂公益林占补平衡涉及其成村(上海鹿生果蔬专业合作社)申请带拆的函》收悉。

经公司研究，回复如下：我司迎宾水厂(一期)新建工程(川沙城镇水厂迁建工程)在项目前期及建设过程中得到川沙新镇的大力支持，鉴于补林过程中碰到的实际情况及新镇“十四五”造林专项规划实施的紧迫性，我司同意积极配合。请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严格把关，在补林过程中手续合法合规，以便满足

后续审计审查要求。请贵镇尽快协调上级部门召开协调会议，明确操作路径。

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

2023 年 11 月 13 日

浦东新区自来水综合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13 日印发
